

#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

## 資訊管理科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

民國101年 5月30日 第20次科務會議訂定  
 民國105年 2月15日 第 9次科務會議修訂  
 民國105年11月10日 第 5次科務會議修訂  
 民國105年12月15日 第 6次院務會議修訂  
 民國106年10月19日 第 4次科務會議修訂  
 民國106年10月23日 第 5次院務會議修訂  
 民國108年 2月25日 第 2次院務會議修訂  
 民國109年 6月04日 第31次科務會議修訂  
 民國110年 3月11日 第 2次院務會議修訂  
 民國113年 3月27日 第 2次教務會議修訂

- 一、資訊管理科（簡稱本科）依據【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】之規定，設置【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資訊管理科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】（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本科畢業門檻之訂定，係參酌本校之教學目標，以及學生畢業後銜接職場之專業需求，訂定學生畢業門檻之適用項目及其檢核標準。
- 三、本要點所稱之學生畢業門檻，係指依本校學則之規定，修畢應修之學分之外再就學生就業能力之需要，另行訂定相關檢核項目及標準稱之。
- 四、本要點適用對象為109學年度（含）以後入學之日間部五年制學生。轉學、復學及轉科學生比照所屬班級辦理。
- 五、畢業門檻及輔導配套措施：

畢業門檻	輔導措施（課程配合）	配套措施
至少須取得專業證照三張： 一、中(英)文輸入證照(至多一張) 1. 中文輸入 2. 英文輸入 二、丙級證照 1. 電腦軟體應用 2. 網頁設計 3. 電腦硬體裝修 4. 電腦軟體設計 5. 會計事務-資訊項 6. 會計事務-人工項 三、乙級證照 1. 軟體應用 2. 軟體設計 3. 會計事務	本科開設有必、選修課程，及不定期輔導課協助學生考取證照，列舉如下： 一、中(英)文輸入證照 中英文輸入。 二、丙級證照 數位化資料處理、計算機概論、網頁設計、硬體裝修、程式設計、會計概論、會計學等。 三、乙級證照 辦公室自動化、物件導向程式設計、網頁資料庫設計、動態網頁程式設計、會計實務、會計實務進階等。	本科對於未能通過畢業門檻者，可以下列方式擇一補救： 1. 修畢額外加選六學分專業選修。 2. 修畢且取得微學分學程或學分學程並加選三學分專業選修。 3. 採計輔導課程及服務時數者：除打字證照外，前項各類證照，必須報考並到考，但未通過者適用。 3-1缺三張：必須報考任三張證照，完成12小時輔導課程，24小時資訊技術實作。 3-2缺二張：必須報考任二張證照，完成24小時資訊技術實作。 3-3缺一張：必須報考任一張證照，完成12小時資訊技術實作。 （及以上均需檢附未通過紀錄文件） 4. 獲得校內外資訊相關競賽前三名。 5. 取得國立大專院校入學資格。 6. 其他特殊狀況，經科務會議同意者。

- 六、學生符合畢業門檻並取得相關證明，通過「學生畢業門檻審核委員會」的審核後，才能滿足畢業條件。
- 七、本科每學期辦理一次學生畢業門檻之檢核工作，並將檢核結果公告。檢核時間如下：
  - (一) 第一次檢核時間：五專四年級第二學期期末考前二週。
  - (二) 第二次檢核時間：五專五年級第一學期期末考前二週。
- 八、本要點得視產業發展與業界需求，適時修訂所採計之技能證照種類及張數。

- 九、本要點未盡事宜依「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- 十、本要點經科務會議、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